

附件 1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2023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2023 年部门 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2023 年预算 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承担抽查、核实医疗保险经办业务，规范医保服务行为，开展医疗保障基金评价、信息披露，对相关单位或个人涉嫌医疗保险欺诈情况和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核查，对定点医药机构在就医（购药）管理、支付范围、支付标准、费用结算情况和履行协议情况进行核查等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成立于 2021 年 3 月，属曾都区医疗保障局二级单位，人员编制 11 名，实有在编人员 10 人。

第二部分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收入总计 158.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8.62 万元。
（上年收入总计 264.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2.82 万元，其他收入 131.7 万元，收入总合计比上年同比减少 105.9 万元，降幅 40.03%）。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支出总计 158.62 万元（上年支出总计 264.52 万元，同比减少 105.9 万元，降幅 40.03%）。包括：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16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6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33.64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 万元，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7.07 万元。

3. 住房保障支出（类）9.82 万元：住房改革支出 9.82 万元。

同比减少 105.9 万元，降幅 40.03%，主要原因是政缩减预算。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工资福利支出 148.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 49.44 万、津贴补贴 7.73 万、奖金 39.12 万、绩效工资 20.56 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7 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6.57 万、住房公积金 9.82 万、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万）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租金、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2 万、印刷费 0.5 万、邮电费 0.2 万、差旅费 2 万、维修（护）费 0.2 万、会议费 0.3 万、培训费 0.5 万、公务接待费 0.29 万、工会经费 1.4 万、福利 1.97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6 万）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 其他支出 0 元。

预算支出比去年减少的原因：预算支出比上年减少 10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9.8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4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项目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缩减开支。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8.62 万元，比去年预算 132.82 万元增加 2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62 万元，比上年财政预算 108.82 万元增加 49.8 万元，本年项目预算

为 0，去年项目预算 24 万元，同比减少 24 万元。原因：财政缩减开支。基本支出比去年增加 49.8 万元，项目支出比去年减少 24 万元。原因：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缩减项目开支。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2 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增加 8.23 万元，增长 413.57%。主要原因是：2023 年财政核减全部项目资金，按人头 10000 元/年保障单位运行。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项，较上年政府采购预算数减少 5 万元，原因是缩减开支。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初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资产总额 7.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7.66 万元，累计折旧后固定资产净值 7.1 万元。资产总额较上年 4.02 万元增加 3.08 万元，增幅 76.62%。主要原因是新购部分固定资产。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0.29 万元，比上年增 0.03 万元，同比增加 11.53 %，主要原因是：2022 年单位有新进人员 1 名，公务接待经费预算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29 万元，比上年增 0.03 万元，同比增加 0.03 %，主要原因是：2022 年单位有新进人员 1 名，公务接待经费预算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第三部分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 4-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	0.00

		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3.6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8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8.62	本年支出合计	158.6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58.62	支 出 总 计	158.6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 4-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 (单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58.62	158.62	15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2	曾都区医 疗保障 局	158.62	158.62	15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2003	曾都区医 疗保障 基金核 查中心	158.62	158.62	15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附表 4-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158.62	158.6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5.16	15.1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7	14.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7	14.9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64	133.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	6.5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7	6.57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7.07	127.07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27.07	127.0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2	9.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	9.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0.00			

附表 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8.62	一、本年支出	158.6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五）科学技术支出	

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
		（八）卫生健康支出	133.6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9.8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转移性支出	
		（廿五）债务还本支出	
		（廿六）债务付息支出	
		（廿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8.62	支 出 总 计	158.62

附表 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8.62	158.62	148.40	10.2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	15.16	15.1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7	14.97	14.9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7	14.97	14.97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0.19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9	0.19	0.1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64	133.64	123.43	10.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	6.57	6.5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7	6.57	6.57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27.07	127.07	116.86	10.22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27.07	127.07	116.86	10.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2	9.82	9.8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	9.82	9.8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9.82	0.00	0.00

附表 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8.62	148.40	10.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40	148.4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9.44	49.4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73	7.73	0.00
30103	奖金	39.12	39.1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56	20.5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7	14.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7	6.5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0.1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2	9.8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	0.00	10.22
30201	办公费	2.00	0.00	2.00
30202	印刷费	0.50	0.00	0.50
30207	邮电费	0.20	0.00	0.2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20	0.00	0.20
30215	会议费	0.30	0.00	0.30
30216	培训费	0.50	0.0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0.00	0.29
30228	工会经费	1.40	0.00	1.40
30229	福利费	1.97	0.00	1.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6	0.00	0.86

[illegible]

2101	在职人员公用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2Y000000113	在职人员公用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	女同志卫生费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32Y000000116	女同志卫生费	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 13 表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1、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1，加大基金监管力度，2，定点医疗机构定期巡查，3，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宣传活动，4，

规范费用审核程序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打击欺诈骗保集中宣传月活动及医药机构政策法规系列培训次数，医保基金专项治理检查次数，跟进门诊共济、DIP 付费等新型支付方式，指标设立依据是职能职责依据。

效益指标：住院率及在院率突击专项检查，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长效机制，促进医保待遇改革政策落地见效，指标设立依据是职能职责依据。

满意度指标：工作满意度 ≥ 95%，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附件 4-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填报人	王燕		联系电话	3251006	
部门职能概述	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承担抽查、核实医疗保险经办业务，规范医保服务行为，开展医疗保障基金评价、信息披露，对相关单位或个人涉嫌医疗保险欺诈情况和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核查，对定点医药机构在就医（购药）管理、支付范围、支付标准、费用结算情况和履行协议情况进行核查等工作。				
人员基本情况	实有在职人员合计（A+B）		在职在编人员（A）	在职无编人员（B）	
	10		1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2023 年预算金额（C）	2022 年预算金额（D）	预算增减变化（C-D）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58.62	132.82	25.8
		其他资金		131.7	-131.7

		合 计	158.62	264.52	-105.9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58.62	240.52	-81.9
		项目支出		24	-24
		合 计	158.62	264.52	-105.9
年度整体绩效总目标	1，加大基金监管力度，2，定点医疗机构定期巡查，3，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宣传活动，4，规范费用审核程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 注
	产出指标	公共服务	打击欺诈骗保集中宣传月活动及医药机构政策法规系列培训次数	大于 5 次	
		公共管理	医保基金专项治理检查次数	大于 10 次	
		公共产品	跟进门诊共济、DIP 付费等新型支付方式	根据政策落实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 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住院率及在院率突击专项检查	100%	
		社会效益	跟进门诊共济、DIP 付费等新型支付方式的管理，促进医保待遇改革政策落地见效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	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长效机制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	促进医保待遇改革政策落地见效	根据政策落实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95%	

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本年无项目资金。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

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

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